



# S9 苏台高速公路绍兴金华段 2026 年~2029 年小修及日常 养护工程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S9 苏台高速公路绍兴金华段 2026 年~2029 年小修及日常养护工程 已列入 绍兴市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养护计划，已由绍兴市发改委项目赋码（2603-330600-04-01-356225），养护资金来源为自筹，项目业主为浙江绍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S9 苏台高速公路绍兴金华段服务区、停车区项目业主为绍兴市杭绍台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受浙江绍金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绍兴市杭绍台高速公路服务区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委托，绍兴市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招标人）负责本项目的建设管理和招标采购事宜。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条件（最低要求）详见 投标人须知附录。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S9 苏台高速公路绍兴金华段起于钱江通道南接线与杭甬高速公路交叉的齐贤枢纽（K83+910），路线往南跨过杭甬运河，下穿杭甬客运专线后，沿绍齐公路延伸至鉴湖镇附近与 S24 虞诸高速公路交叉，路线继续往南在甘霖与甬金高速公路交叉，经新昌澄潭镇、镜岭镇、磐安胡宅乡，终于大盘山隧道新昌、天台分界处（K199+248），路线全长约 115.3km，采用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 100km/h。起点至鉴湖枢纽互通段为双向六车道，约 30km，路基宽度 33.5m；鉴湖枢纽互通至终点段为双向四车道，路基宽 26m。桥梁设计荷载为公路—I 级。其中主线桥梁 85 座（特大桥 19 座、大桥 45 座、中小桥 21 座）、匝道桥梁 69 座，桥梁共计 154 座，总计长度 67490.29 米，其中特大桥 19 座，长度共计 34029.95 米；隧道共计 19.5 对（特长隧道 6.5 对，长隧道 1 对，中小隧道 12 对），总计长度 36438 米，其中特长隧道 6.5 对，长度共计 29162 米；收费站 8 个、服务区 1 对、停车区 2 对。互通连接线有齐贤枢纽、镜湖互通、绍兴西互通、福泉互通、平水互通、稽东互通、谷来互通、嵊州西互通、澄潭互通（新昌西）、镜岭互通、回山互通等 11 条互通连接线，合计长约 5.3km。

### 2.2 本次招标设 1 个施工标段：

第 1 标段：S9 苏台高速公路绍兴金华段 2026 年~2029 年小修及日常养护工

程（包括主线及连接线），主要工程内容为：修复养护（路基小修、路面小修、桥梁小修（含特大桥、大桥）、隧道小修（含特长隧道、长隧道），交通安全设施小修、绿化与环境保护设施小修），主线、桥涵、隧道、互通、立交、枢纽、连接线、服务区（停车区）、收费站等路况巡视和检查，桥下空间检查、管养路段内的路肩、边坡修整、坑槽修补，路面、路肩、边坡、边沟、中分带、急流槽保洁，绿化养护（含站房区域）及中分带、边坡除草，排水系统疏通维护，轮廓标、百米桩以及公里桩清理擦洗，桥梁泄水孔、伸缩缝清理，涵洞疏通清淤等。本标段工程量清单预算为 42620406 元。

养护承包期：3 年（2026 年 6 月 1 日至 2029 年 5 月 31 日），缺陷责任期 12 个月。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同时具有路基路面养护甲级资质、桥梁养护甲级、隧道养护甲级及交通安全设施养护资质（可以承担各等级公路交通安全设施的各类养护工程）资质，具有符合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的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符合资格审查条件要求。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2 家；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路基路面养护甲级资质；联合体牵头人须承担本项目全部路基路面小修施工及本项目全部路况巡视和检查任务（含桥隧结构物巡视和检查任务）；联合体各方所承担的专业工程应与其资质相适应，在资质范围内承担相应的专业工程。

3.3 每个投标人可就上述标段中的 1（具体数量）个标段投标，且最多允许中 1 个标段。

3.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含法定代表人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组成联合体作为一家投标人参加投标除外），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3.5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以及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投标。

3.6 其他要求：无。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遗书（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

4.2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4.3 潜在投标人可凭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登录“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以下简称“电子交易平台”）（网址：<http://220.187.225.202:8088/TPBidder-ztk/memberLogi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文件均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请各潜在投标人使用 CA 锁登录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http://220.187.225.202:8088/TPBidder-ztk/memberLogin>）获取。本招标公告附件文档仅作参考，未使用 CA 锁登录并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将被拒绝（首次参与的潜在投标人可自行注册登记并领取 CA 锁）。

4.4 未取得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CA 数字证书的潜在投标人，应先办理交易主体注册手续。具体登记办法请登录“电子交易平台”——“工程建设 数字化招标”——“统一数字招标系统”栏目进行操作。

4.5 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疑问的，通过发送提疑函至电子邮箱 2134523034@qq.com 提问。提交疑问截止日为 2026 年 5 月 9 日 23 时 59 分。招标人将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在网上发布补遗书。潜在投标人应自行关注网站公告，招标人不再一一通知。投标人因自身贻误行为导致投标失败的，责任自负。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招标人不组织工程现场踏勘，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1 招标人将于下列时间和地点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并召开投标预备会。

踏勘现场时间：\_\_\_\_年\_\_月\_\_日上午\_\_时，集中地点\_\_\_\_\_；

投标预备会时间：\_\_\_\_年\_\_月\_\_日上午\_\_时；地点\_\_\_\_\_。

5.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5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5.3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本项目采用投标人现场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和标记好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至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R3001 开标室（绍兴市越城区洋江西路 699 号绍兴市政务服务中心内），投标文件递交后即交即走，投标人在开标现场不需要书面签字确认等有关操作。

5.4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不予受理。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绍兴公共资源交易网、

绍兴市交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网 (<http://www.sxsjttz.cn>) 上发布。

## 7. 联系方式

招标人：绍兴市高速公路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兴越路镜湖管理中心综合大楼（镜湖收费站出口 300 米处）

邮编：312000

联系人：徐晓锋

电话：0575-85749259

传真：0575-85746079

电子邮件：85456938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省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古墩路 701 号紫金广场 A 座 7 楼

邮编：310030

联系人：朱伟

电话：0571-85393046

传真：0571-85393046

电子邮件：2134523034@qq.com

监督部门：绍兴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绍兴市镜湖新区凤林西路 135 号交投大厦

邮编：312000

电话：0575-85335180

2026 年 5 月 7 日